

债券代码：132010

债券简称：17桐昆EB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日期：二〇一八年十月

重点声明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信证券提供的资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信证券股司作为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桐昆控股”)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在就桐昆控股董事、监事变动的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董事、监事任职情况

原董事会成员:陈士良、陈建荣、许金祥、沈培兴、沈昌松,陈士良为公司董事长;

原监事会成员:钟玉庆、屈玲妹、郁爱如,钟玉庆为监事会主席。

(二) 相关决定情况、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1、根据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职工代表会议及 2018 年 9 月 12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结果,决定对桐昆控股董事会及监事会进行改组,并对董事、监事人员进行调整,同时相应修改章程。

2、根据公司 2018 年 9 月 12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结果,选举陈士良、陈蕾、陈建荣、许金祥、沈培兴、沈昌松和钟玉庆为公司董事;选举屈玲妹、郁爱如、史银南、沈新亚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3、根据公司 2018 年 9 月 12 日职工代表大会审议结果,选举俞筱萍、钟文吉为职工代表监事,与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

4、根据公司 2018 年 9 月 12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结果,选举陈蕾为公司副董事长。

5、根据公司 2018 年 9 月 12 日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结果,选举屈玲妹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6、新任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 陈蕾：任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陈蕾女士 2010 年 11 月毕业于英国帝国理工大学风险管理和金融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

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7 月，陈蕾女士就职于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任董事长秘书。2012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桐昆控股，历任桐昆控股董事长助理、副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今，陈蕾女士任桐昆股份董事，2016 年 1 月至今，任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债券。

(2) 钟玉庆：任公司董事，任期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钟玉庆先生现任桐昆股份董事、投资发展部经理兼安环部经理。

钟玉庆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5.55%，未持有公司债券。

(3) 史银南：任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

史银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债券。

(4) 沈新亚：任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

沈新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债券。

(5) 俞筱萍：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

俞筱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债券。

(6) 钟文吉：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

钟文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债券。

(三) 有权机关的备案情况

本次董事、监事发生变动已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在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

理完毕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监事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指定的联系人：

联系人：汪怡、朱星辰

联系电话：0571-85115307

传真：0571-8531610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二）》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